**学校计划项目**

学校计划项目是学校鼓励各学院聘请具有国际一流水平的海外高水平专家来校任教和合作科研的项目。

1、申报条件

（1）项目负责人：需具有正高职称，原则上应为所在学科的带头人，属于国家重点学科者优先推荐申报；

（2）聘请对象：指在某一学科或者专业领域具有国际公认的较高学术造诣的外籍专家或学者，如现任（或曾任）相关领域权威学术组织或者研究机构的主要职务，或重要学术会议的主席或者主旨报告人，或重要学术刊物的主编、副主编或者主要审稿人，或权威奖项（如，菲尔兹奖、诺贝尔奖、图灵奖等）得主等；

可为现职或者退休；

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专家或者学者，以及已获得外国永久居住权的中国国籍专家或学者；

获准立项的项目需聘请3名专家或者学者。

（3）工作时间：专家需连续来华三年，每年在华工作累计不少于60天。

（4）获准立项的项目不得变更。确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而无法按时实施的，应书面报告国际合作处，获准同意后可以延期一年实施。因故无法实施的，应书面报告国际合作处，获准同意后终止项目实施。

2、申报方式

项目负责人请提供以下材料：

（1）《学校计划项目申请表》；

（2）拟聘请专家本人同意来华工作的承诺函件；

（3）申报材料经国际合作处筛选，组织校内专家团队进行综合评审并确定最终入选项目。未入选项目可以列为“学校聘请外国专家重点项目”；

（4）入选项目专家本人与学院签订工作合同。

3、经费额度：每个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20万元/年，经费主要用于专家往返中国的国际旅费、在华期间食宿交通费用及薪酬等。

学院名称：\_\_\_\_\_\_\_\_\_\_\_\_\_\_\_\_\_

**学校计划项目申请表**

（2015年度）

**填表说明**

一、请使用中文填写申请表，字体设定为小四号宋体字。本表除签名栏外，其他栏目均请使用计算机填写。

二、本表栏目中需要加行的，可自行添加。但请保持每页内容和表格的完整。

三、请使用A4纸双面打印申请表，并装订成册。

一.拟聘专家学者情况

|  |  |
| --- | --- |
| 1.姓名 | （外 文）： |
| （中文译名）： |
| 2.性别 |  | 3.国籍 |  | 4.出生时间 | \_\_\_年\_\_\_月 |
| 5.教育背景： |
| 起止时间 | 学校名称 | 所获证书 |
| \_\_\_年\_\_\_月/ \_\_\_年\_\_\_月 | （外文）： | （外文）： |
| （译文）： | （译文）： |
| \_\_\_年\_\_\_月/ \_\_\_年\_\_\_月 | （外文）： | （外文）： |
| （译文）： | （译文）： |
| \_\_\_年\_\_\_月/ \_\_\_年\_\_\_月 | （外文）： | （外文）： |
| （译文）： | （译文）： |
| 6.工作经历： |
| 起止时间 | 工作单位 | 所任职务 |
| \_\_\_年\_\_\_月/ \_\_\_年\_\_\_月 | （外文）： | （外文）： |
| （译文）： | （译文）： |
| \_\_\_年\_\_\_月/ \_\_\_年\_\_\_月 | （外文）： | （外文）： |
| （译文）： | （译文）： |
| \_\_\_年\_\_\_月/ \_\_\_年\_\_\_月 | （外文）： | （外文）： |
| （译文）： | （译文）： |
| \_\_\_年\_\_\_月/ \_\_\_年\_\_\_月 | （外文）： | （外文）： |
| （译文）： | （译文）： |
| 7.请描述专家学者的主要成就和在世界范围内的重要影响 |
| 二.学院项目实施方案 |
| 8.实施项目的学科或者专业名称： |
| □国家重点学科 □地方重点学科 □新兴学科 □交叉学科 |
| 9.请阐述该学科或者专业领域国内和国际的现状，以及今后的发展趋势（建议字数控制在500-800字）： |
| 10.请阐述与拟聘专家学者已有的学术交流和合作的情况（建议字数控制在500-800字）： |
| 11.请阐述本项目和学院整体发展的关系以及拟聘专家学者来华工作目标（建议字数控制在800-1000字）： |
| 12.请详述拟聘专家学者每一年度来华工作的具体内容 |
| 13.项目管理： |
| 执行人（签字） |  | 职务/职称 |  |
| 工作电话 |  | 传 真 |  |
| 手机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14.学院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15.主管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